

关于开展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2023年 开放课题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各课题负责人：

为进一步规范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的管理，根据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管理办法，现组织开展重点实验室2023年开放课题结题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结题范围

2023年立项的开放课题（名单见附件1）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1.《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课题结题申请表》（附件2，相关栏目须按要求签字盖章）。

2.《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课题结题报告》（附件3，相关栏目须按要求签字盖章）。

3.课题合同复印件。

4.成果证明材料（如论文、专利等）。

研究成果必须标注“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环境研究所/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”（英文为“Agricultural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al Research Institute, Guangxi Academy of Agricultural Sciences/Guangxi Key Laboratory of Arable Land Conservation”）为署名单位，且署名单位排序须在

前二。发表的论文必须标注“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”及合同编号。未按要求标注署名的成果不计入课题研究成果。

5.财务出具的课题经费支出明细表（须加盖财务专用章）。

6.课题延期申请表（附件4，延期需提交）。

课题如无法按期完成的，课题负责人须按规定于研究期限截止日之前提出延期申请，且提出申请日期距截止日应不少于30日。每个课题可申请延期1次，延长期限不超过1年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1.纸质版：按结题申请表、结题报告、课题合同、成果证明材料、经费支出明细表、延期申请表（延期需提交）的顺序装订成册（一式一份），寄（送）至重点实验室办公室。

2.电子版：将上述纸质材料原件扫描并合并为一个PDF文件（文件名：结题材料+课题负责人姓名），发送至邮箱ouhuiping2006@163.com。

3.材料接收时间：2025年7月31日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区惠平

联系电话：19968066418

地址：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74号广西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环境研究所

邮编：530007

附件：1.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2023年开放课题立项
名单

- 2 重点实验室课题结题申请表
- 3.重点实验室课题结题报告模版
- 4.重点实验室课题延期申请表

广西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
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环境研究所（代章）
2025年6月9日